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

謹代表華南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公司於 110 年 1 月 3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確實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法令，建立內部控制制度，實施風險管理，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，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。經審慎評估，本年度各單位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，除後附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」所列事項外，均能確實有效執行。

此致

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

聲明人

董事長：儲祥生  (簽章)

總經理：儲祥生  (簽章)

稽核主管：林政謙  (簽章)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專責主管：姜文郁  (簽章)

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23 日

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

(基準日：110年12月31日)

應加強事項	改善措施	預定完成改善時間
持續優化本公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資訊系統，以強化帳戶及交易監控能力。	開發客製化需求： 關係人解除委任後風險因子調整機制。	111年第二季。